

境外放款外汇登记（变更）资料清单

- 1、书面申请书，格式见下文（包括境外放款资金来源、资金使用计划、还款计划等）
- 2、《境外放款登记业务申请表》（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）
- 3、营业执照
- 4、境外放款协议（验原件，留存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）
- 5、放款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（验原件，留存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）
- 6、放款人和借款人依法注册成立及其股权关联关系的证明文件（如境外投资证书等）

书面申请书模板如下：

境外放款申请书

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：

- 1、境内放款人的基本情况。
- 2、境外企业的基本情况（经营范围和规模应与放款资金的用途和规模保持一致）。
- 3、详细说明本次境外放款金额、资金来源、资金用途、资金使用计划、还款资金来源及还款计划。
- 4、承诺境外放款用途符合我国及借款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；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收回放款本息；如遇到严重影响我国国际收支平衡的情况时，应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的要求及时调回境外放款资金。